

#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 关于举办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 互联网+国际经济与贸易赛项比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互联网+国际经济与贸易赛项由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承办,将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11 月 26 日在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柳城校区)举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时间及地点

报到时间: 11 月 24 日下午 14:00-16:00

报到地点: 谷兹名人首座酒店(温江大学城店)/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南熏大道三段 161 号

竞赛时间: 11 月 25 日—26 日

竞赛地点: 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 二、日常安排

#### 竞赛日程预安排

日期	时间	事项	参加人员	地点	备注
11 月 24 日	12:00--16:00	参赛队报到; 领取资料; 安排住宿	参赛队	住宿酒店	自行前往
	16:00--17:30	竞赛场地熟悉	各参赛队领队	竞赛场地(三教)	统一乘车

日期	时间	事项	参加人员	地点	备注
	16:00-17:00	裁判培训工作会议	裁判长、裁判员、 监督组、专家组	会议室	
	17:00-17:25	领队会	各参赛队领队、 裁判长	成都农业科技职 业学院会议室	
	17:30	检查封闭场地	裁判长、监委长	竞赛场地（三 教）	
	17:30--18:00	剩车返回酒店	各参赛队及领队	竞赛场地（三 教）	统一乘车
	18:30--19:30	晚餐	各参赛队	住宿酒店	
11月25 日	06:45	各参赛队酒店大门口集 合,统一乘车前往赛场	各参赛队	住宿酒店	统一乘车
	07:15	竞赛场地外列队	参赛选手; 抽签 加密裁判	抽签区域	
	07:15--08:00	检录进场; 第一次加密 抽签(抽序号)	各参赛队	抽签区域	按照参赛队伍 名单顺序抽签
		第二次加密抽签(抽赛 位号)	参赛选手; 抽签 加密裁判	抽签区域	选手按照赛位 号就座
	08:00--12:00	外贸 B2B 模块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12:00--13:00	午餐	参赛选手; 裁判		不允许退场
	13:00-13:40	外贸 B2C 模块 (R1)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第一回合
	13:40-14:20	外贸 B2C 模块 (R2)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第二回合
	14:20-15:00	外贸 B2C 模块 (R3)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第三回合
	15:00-15:40	外贸 B2C 模块 (R4)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第四回合
	15:40-16:20	外贸 B2C 模块 (R5)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第五回合
	16:20-17:00	外贸 B2C 模块 (R6)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第六回合
	17:00-17:40	外贸 B2C 模块 (R7)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第七回合
	17:40-18:00	外贸 B2C 模块 (R8)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第八回合
	18:00	结束(结束后,统一乘车返回酒店用餐)			
18:00-19:00	检查设备、封闭赛场	裁判、技术人员	竞赛场地		
11月26 日	06:45	各参赛队酒店大门口集 合,统一乘车前往赛场	各参赛队	住宿酒店	统一乘车
	07:15	竞赛场地外列队	参赛选手; 抽签 加密裁判	抽签区域	
	07:15--08:00	检录进场; 第一次加密 抽签(抽序号)	各参赛队	抽签区域	按照参赛队伍 名单顺序抽签
		第二次加密抽签(抽赛 位号)	参赛选手; 抽签 加密裁判	抽签区域	选手按照赛位 号就座
	08:00--09:00	外贸履约模块	参赛选手; 裁判	竞赛场地	
	09:00-10:00	检查设备、封闭赛场	裁判、技术人员	竞赛场地	

日期	时间	事项	参加人员	地点	备注
	09:00-12:00	阅卷, 汇总成绩, 公布成绩	裁判长、裁判、技术人员、计分组、督察组	竞赛场地	
	14:00	赛项总结及颁奖等	领导嘉宾、各工作组、各参赛队、裁判长、裁判、技术人员	学术报告厅	
	14:30	统一乘车返回酒店(自主返程)			

### 三、比赛内容

2023年四川省高职院校大学生互联网+国际经济与贸易赛项规程和样题已在四川职业教育技能创新中心门户网站(<http://sicsve.cdp.edu.cn>)挂出。

### 四、组队与报名

1. 高职组赛项统一通过2023年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报名系统进行报名(<http://2023scskills.cdp.edu.cn/>)。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若备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 须由参赛学校行政部门于开赛前5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 经竞赛组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竞赛开始后, 参赛队不得更换选手, 允许选手缺席比赛。

2. 参赛选手须为2023年四川省高等职业学院、高等专科学校、职业大学所有全日制在籍在校学生; 本科院校中高职高专类全日制在籍在校学生。

3. 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竞赛中获得一等奖的选手, 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同一组别的省级比赛。

4. 本竞赛为团对赛, 不得跨校组队参赛。本赛项每所高职院校参赛队不超过2支, 每队4名选手, 每队不超过2名指导教师。每

支队伍 的 4 名学生以自由组合的形式分成 2 组，共同参加外贸 B2B 模块、外贸 B2C 模块的竞赛，外贸履约模块的竞赛推荐 2 人参加，分组一经确定，不得更改。1 名领队老师可由指导老师兼任。

## 五、其他注意事项及说明

1.为保证参赛选手均为参赛学校在校生，选手须在报名表页面备注栏上传学信网查询结果截图。

2.请认真学习 2023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相关制度及要求。

3.选手在报到时应提交以下材料：

(1)身份证复印件（A4 纸，正反面印在同一页）；

(2)学生证复印件（A4 纸，加盖学校公章）；

(3)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复印件。

以上证件原件备查。

4.选手比赛检录时需携带参赛证、身份证、学生证参赛。

5.各参赛队应实时关注比赛期间的天气情况，备好衣物和雨具。参赛队指导教师在竞赛过程中不得进入赛场。

6.根据 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安全管理规定，各参赛学校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7.报名咨询联系：杨洋，15397636463。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1 日

